



德國臺商服務手冊

駐德國臺北代表處

電子檔下載網址：<https://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歡迎下載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為擴大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現有資源，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彙整政府各部門相關輔助及服務資源，並針對臺商所關切議題，因地制宜彙編「臺商服務手冊」。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已公告於僑務委員會官網「僑臺商專區」，歡迎各界人士透過以下網址免費下載印製及參考運用並請踴躍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服務資訊讓您一手掌握

歡迎下載使用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下載
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 ✓ 彙整海外服務資源
- ✓ 協助海外臺商掌握在地經貿局勢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德國地區臺商服務手冊

序言.....	1
委員長的話.....	2
壹、駐德國代表處簡介.....	4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5
一、經濟業務諮詢.....	5
二、僑務業務諮詢.....	5
三、教育業務諮詢.....	6
四、科技人才交流業務諮詢.....	6
五、領務業務諮詢.....	6
參、經貿合作.....	8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8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11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13
伍、人才交流.....	14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14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15
陸、區域鏈結.....	16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16
二、臺商投資德國情形及分布概況.....	18
三、重要商會組織.....	21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22
捌、臺商子女就學.....	24
玖、臺商醫療.....	27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28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28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29
三、ESG 資源專區.....	30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31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32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34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35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37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38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40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41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44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45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46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47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48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49
十八、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50
拾壹、德國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51
一、重要經貿政策與措施.....	51
二、主要貿易、投資及金融主管機關及政府採購機構.....	54
三、未來展望.....	56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相關措施.....	58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 流程.....	62

序言

早期臺商們拎著一卡皮箱走天下做生意，在異鄉共同且唯一的背景就是「離鄉背井」，所以不能只靠單打獨鬥，必須要團結在一起，同舟共濟；臺商們憑藉著敏銳的市場眼光與生意頭腦，長期努力打拼下，才有得來不易的事業。

2019 年肆虐全球的 COVID-19、2022 年 2 月持續至今的俄烏戰爭，以及 2023 年中東動盪局勢，引發全球通膨經濟衰退，海外各地打拼的臺商們面對此全球經濟艱困處境下，仍以臺灣人勇於打拼的精神尋求商機與契機，並飲水思源，運用其長年在當地深耕的發展基礎，行銷臺灣與推展國民外交，並在 2024 年中華民國總統選舉後，再次在兩岸紛擾局勢中，向全球展現臺灣自由民主的普世價值，成為臺灣堅實的後盾。

台積電預定本年在德國德列斯登建廠，此舉勢必帶來半導體相關產業鏈臺廠也到德國設立據點，我期望透過本處彙整經濟組、教育組、領務組、科技組及僑務組等各業務資訊而成之德國臺商服務手冊，提供有意前來德國之臺商相關參考與幫助，讓臺商朋友們能夠順利地適應德國的生活環境，也藉此深化臺商朋友們與本處的聯繫，本處將一秉初衷續供大家更便捷之服務！

最後，祝福所有在德國發展的臺商及寶眷們，平安健康，事業成功！

駐德國代表處大使 謝志偉



2024 年 2 月

委員長的話

海外臺商長年在僑居國發展，具有當地政經基礎，是我國國力在海外的延伸，也是對市場產業最敏銳的對應觀察者，可提供政府相關規劃之建議，帶動國家進步發展。展望當前全球經濟趨勢，受到美中貿易衝突、俄烏戰爭及中東地緣政治緊張情勢等因素持續影響，無不加速全球供應鏈重組及經濟策略的重新布局。海外臺商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永續經營及升級轉型等，都面臨各項挑戰，亟需政府相關政策及計畫來對應。

為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政府各部門相關服務資源，並聚焦臺商關切主題及各國總體投資環境等議題，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因地制宜彙編北美洲 12 冊、中南美洲 4 冊、歐洲 4 冊、亞洲 8 冊、非洲 2 冊及大洋洲 4 冊，共計 34 冊《臺商服務手冊》，並與時俱進，持續定期更新內容，期能對深耕當地國多年之資深臺商或初來乍到之新手臺商皆有助益，協助其在僑居國穩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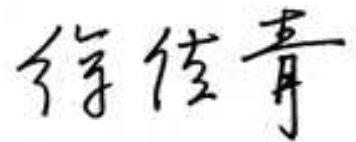
《臺商服務手冊》收錄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服務，透過整合僑委會、海外僑務據點，以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的 LINE 專線(@Taiwan-Fund)服務連結，提供臺商最即時的聯繫諮詢服務，臺商可透過《臺商服務手冊》以及數位平臺之服務連結，更迅速瞭解政府資源相關資訊。

此外，為因應全球淨零排放趨勢，僑委會自 2023 年迄今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臺商資訊參考運用；另考量各地法規及臺商企業需求不同，僑委

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等相關需求，提供海外臺商相關輔導諮詢，盼結合各界資源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臺商企業通過挑戰，提升企業競爭力。

今後僑委會仍將秉持一貫的政策立場，透過智能僑務服務，持續輔導與協助臺商事業發展，期許經由本《臺商服務手冊》的編撰，讓臺商在發展事業的過程中，能感受到政府支持的力量。期盼臺商與政府密切攜手合作，使臺灣經濟再度躍升。

僑務委員會 委員長



壹、駐德國代表處簡介

中華民國在德國設有駐德國臺北代表處，於 1999 年 10 月隨德國聯邦政府喬遷至柏林，座落於市中心優美的衛士廣場（Gendarmenmarkt）前。此外，在德國慕尼黑、漢堡及法蘭克福亦設有辦事處。代表處並設有不同部門，分別為德國民眾及僑胞提供簽證及文件證明、護照事務、經濟事務輔導及協調、貿易及投資資訊、教育及文化業務、新聞聯繫及國情資訊等各方面服務。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一、經濟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推動臺灣與德國政府經貿機構與民間經貿單位之聯繫，促進兩國雙邊貿易及投資，以及經貿資訊交流、廠商技術合作等事宜。

(二) 聯絡資訊

駐德國代表處經濟組(柏林)

電話：+49(0)302-0361300

傳真：+49(0)302-0361303

E-mail：germany@sa.moea.gov.tw

駐法蘭克福辦事處經濟組

電話：+49(0)69-745720

傳真：+49(0)69-745751

E-mail：frankfurt@sa.moea.gov.tw

二、僑務業務諮詢

業務簡介

- (一) 僑務行政工作之執行。
- (二) 僑民及僑團之聯繫服務。
- (三) 協助僑社舉辦慶典及民俗節慶活動。
- (四) 輔導僑校辦理華文教育、推廣正體字教學，宣揚臺灣文化。
- (五) 輔導華裔青年回國升學，並參加觀摩及研習課程。
- (六) 協助僑團、僑校辦理文藝、體育、夏令營、教師研習等活動，並促進與當地文化交流。
- (七) 協助僑營事業發展，安排僑臺商返臺參加各項專業訓練課程。
- (八) 輔導僑胞組團參加跨國或洲際暨全球性僑民活動。
- (九) 聯繫資訊

1. 駐德國代表處僑務組 (Line ID：Taiwan-Germany)

電話：+49(0)302-0361148

傳真：+49(0)302-0361101

E-mail：berlin@ocac.gov.tw

2. 駐法蘭克福辦事處僑務組 (Line ID：Taiwan-Frankfurt)

電話：+49(0)697-45734 分機 17

電傳：+49(0)697-45745

E-mail：hongying@ocac.gov.tw

三、教育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推動中華民國與德國兩國教育、學術等交流合作事宜、接待或洽排國內教育界團體或個人參觀拜會活動、德籍獎學金生甄選，我公費生、留學生或學人暨其團體之輔導與聯繫，邀請德國學術界及教育主管機關人員赴臺訪問，推動海外華語文教育，促進臺德各級學校交流。

(二) 聯絡資訊

電話：+49(0)302-0361355；+49(0)302-0361361

傳真：+49(0)302-0361362

E-mail：germany@mail.moe.gov.tw

四、科技人才交流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主要工作在促進雙邊基礎研究合作與交流，對象是大學和研究機構。德國為全球科技大國也是歐盟最重要科技國家，與臺灣的雙邊合作機制早已建立，運作良好。目前合作都循「由下而上」(Bottom-up)模式，合作計畫規模不大但維持一定數量的合作交流。雙邊的科技關係是定位在非官方、學術性的交流。與科技部簽約合作的科研單位皆為經費來自德國聯邦政府及邦政府的法人機構組織，如德國研究基金會(DFG)、宏博基金會(AvH)、德國學術交流署(DAAD)。

(二) 聯絡資訊

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波昂)

電話：+49(0)228-302304～307

傳真：+49(0)228-302308

E-mail：infos@most-taiwan.de

五、領務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受理護照、簽證、文件證明、大陸地區人民赴臺等相關申請件。

(二) 聯絡資訊

1. 駐德國臺北代表處
電話：+49(0)302-03610
傳真：+49(0)302-0361101
急難救助行動電話：+49(0)171-3898257
E-mail：deu@boca.gov.tw
領務轄區：
Berlin、Brandenburg、Sachsen、Sachsen-Anhalt、Thüringen.
2. 駐法蘭克福辦事處
電話：+49(0)697-45734
傳真：+49(0)697-45745 急難救助行動電話：+49(0)151-11056641
E-mail：frankfurt@mofa.gov.tw
領務轄區：
Nordrhein-Westfalen、Rheinland-Pfalz、Saarland、Hessen
3. 駐漢堡辦事處
電話：+49(0)40-447788
傳真：+49(0)40-447187
急難救助行動電話：+49(0)171-5217081
E-mail：ham@mofa.gov.tw
領務轄區：
Bremen、Hamburg、Mecklenburg-Vorpommern、Niedersachsen、Schleswig-Holstein
4. 駐慕尼黑辦事處
電話：+49(0)895-126790
傳真：+49(0)895-1267979
急難救助行動電話：+49(0)175-5708059
E-mail：muc@mofa.gov.tw
領務轄區：
Baden-Württemberg、Bayern

參、經貿合作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一)計畫名稱：「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項下「國際創新研發合作補助計畫」(網址：<https://aiip.tdp.org.tw/Page?mid=87&itemid=11>)

1. 計畫目的：為鼓勵我國產業以全球思維，建構國際策略夥伴創新合作關係，參與國際（如歐盟等）研發計畫，槓桿國際創新能量，進行技術研發國際化，提升我國產業研發水準與核心競爭力，並帶動整體產業鏈發展，創造產業價值，拓展國際市場商機。
2. 計畫範疇：本計畫依經濟部政策及國際合作策略，公告各推動項目，鼓勵廠商進行國際創新研發合作，並透過研提符合政策方向與本部公告推動的研發合作計畫，與國際合作夥伴進行創新產品、服務或產業之共同開發，以創造或提升我國產業價值。
3. 申請資格：本計畫由單一企業或多家企業聯合提出申請(以下簡稱申請廠商)，申請資格為：
 - (1)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
 - (2)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公司淨值(股東權益)為正值。
 - (3)不得為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其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之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名錄認定之。
4. 作業方式：
 - (1)補助比例最高不超過臺方計畫總經費之 50%，其餘部分由申請單位自籌。
 - (2)補助計畫之執行期程，以不超過所參與之國際合作計畫期程為原則。
5. 計畫審查注意事項：
 - (1)資格初審：審查申請資格、核對各項應備資料，審查申請計畫是否符合計畫性質。
 - (2)計畫審查：分為技術審查與財務審查兩部分：
 - A.技術審查：確認計畫具創新性、關鍵性與可行性與計畫成果對我國產業的潛在效益(技術關聯效果強、可填補我國產業供應鏈缺口或提升產業鏈價值等)；計畫時程、實施方式及計畫研發人力與經費編列合理性；申請廠商研發實績與執行計畫研發能力。
 - B.財務審查：申請廠商及負責人等往來金融機構債票信用資料。

C.補助科目：投入研究發展之人事費、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設備使用費及維護費、無形資產引進費、委託研究費、驗證費、差旅費。

6.申請應備資料：

- (1) 申請表及申請廠商之公司基本資料表（1式2份）。
- (2) 計畫書（1式2份）。
- (3) 主導廠商最近3年經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及所有聯合申請單位最近1年經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各1份。
- (4) 各推動項目應備申請資料（請參考附件之推動項目內容）。

7.受理時間：依各推動工作項目公告時間為主。採掛號郵寄者，以交郵當日之郵戳為憑；採親送或其他方式送件者，須於公告截止當日17：00前送達。

8.有關「臺德創新研發合作」資訊如下：

* 申請時程：配合德國計畫時程，自2024年2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依[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項下「國際創新研發合作補助計畫」網站公告為準）。

* 重點補助領域：「下世代通訊與IoT創新應用」、「半導體技術」、「智慧製造」及「高階醫材」。

* 計畫期程：上限為3年。

* 申請條件：雙方提案廠商須簽署臺德共同提案書，並提交相關證明文件；任一方計畫金額占比不得高於雙方計畫總金額之70%。

* 計畫申請應附文件-雙方合作證明文件：

◆ 雙方廠商合作契約(申請計畫時，須附未簽署草約，計畫核定通過後，計畫書中須檢附雙方簽署之合作契約，始進行簽約事宜)，含智財權分享與規劃；

◆ 臺德共同提案書(Common Proposal)。

* 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 收件後臺德雙方進行獨立審查並交互比對結果，在雙方均通過審查時，始予以補助。

◆ 依據比對結果，提報經濟部核定，確認計畫審查結果並核定補助款金額及比例。

◆ 共同提案書(Common Proposal)

- ◆ 有關德國廠商資格限制：(1)中小企業、或(2)1,000 人以下企業偕同 250 人以下企業共同申請，請參考德方相關網站
(<https://www.zim.de/ZIM/Redaktion/DE/Artikel/International/taiwan.html>)

(二)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為協助我商企業，設有「政府輔導資源手冊」網站，整合有關創業育成、創新研發、資金融通、行銷推廣、升級轉型等各項政府提供資源，詳情請參閱：
<https://0800056476.sme.gov.tw/ebook/html/>。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一)關於外貿協會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簡稱外貿協會或貿協)為臺灣最重要的貿易推廣機構，係由經濟部結合民間工商團體成立之公益性財團法人，以協助業者拓展對外貿易為設立宗旨。目前，該協會擁有 1,300 多位海內外專業經貿人員，除臺北總部外，設有桃園、新竹、臺中、臺南及高雄等 5 個國內辦事處、遍布全球各地逾 60 個海外據點，此外，截至目前，已有逾 500 個簽有合作協議之國際貿易推廣姊妹機構，形成完整的貿易服務網，提供零時差、無國界的即時服務，持續與廠商共同追求臺灣經濟的穩健發展，是業者拓展貿易的最佳夥伴。

為強化跨領域整合創新，該協會重新定位為國際鏈結智慧整合中心(smart integrat
「數位經貿的領航者」及「創新模式的推動者」。

(二)外貿協會 10 大核心服務

1. 拓銷全球市場
2. 提升臺灣產業形象
3. 推廣服務業貿易
4. 提供市場研析及商情
5. 加強數位及電商行銷
6. 運用大數據發掘商機
7. 培訓國際企業人才
8. 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
9. 營運展覽館及會議中心
10. 推動國際經貿聯繫

(三)德國地區臺灣貿易中心

1. 杜塞道夫臺灣貿易中心 Taiwan Trade Center, Düsseldorf
Immermannstr. 33, 40210 Düsseldorf, Germany
電話：+49(0)21-178180
傳真：+49(0)21-1781839
E-mail：dsdf@taitra.org.tw
網址：<https://duesseldorf.taiwantrade.com/home>
2. 慕尼黑臺灣貿易中心 Taiwan Trade Center, München
Sonnenstr. 1, 80331 München, Germany

電話：+49(0)895-126710

傳真：+49(0)895-1267171

E-mail：munich@taitra.org.tw

網址：<https://munich.taiwantrade.com/home>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一、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

為協助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僑務委員會協輔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僑臺商融通資金所需之信用保證，協助順利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以發展經濟事業，並藉著分擔金融機構融資風險，提升金融機構放款意願。

二、服務內容

(一) 合作銀行：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全球 25 國、50 個都會區內共有 197 家承辦金融機構，另亦可運用國內 31 家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方式申辦。

(二) 最高保證融資金額

1. 最高融資金額上限為 200 萬美元。
2. 配合政府拓展新南向及非洲市場政策，其同一經濟利害關係人均設立於該地區者，融資額度合計最高 250 萬美元。
3. 利率：由銀行依市場成本加碼後定價收取。
4. 保證手續費：年率 0.2% ~ 0.6%。

諮詢請洽該基金窗口劉經理或何科長 (+886-2-2375-2961 分機 18 或 17)，或掃描下方 QR Code 以加入該基金 LINE 專線好友，線上諮詢。(LINE ID：@Taiwan-Fund)

 <p>LINE ID: @Taiwan-Fund</p>	<p>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Fun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僑臺商貸款信用保證✓ 申請貸款信用保證諮詢服務✓ 僑臺商與銀行連繫服務✓ 信用保證規定說明與釋疑✓ 信用保證業務宣導服務 <p>(總機值機時間：臺灣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專線+886-2-23752961)</p>
--	--

伍、人才交流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一)臺德 13 所科技大學簽署攬才合作備忘錄

2017 年 7 月 5 日，德國 HAWtech 聯盟總校長馬克斯包曼(Dr. Marcus Baumann)應教育部邀請訪臺，代表德國 6 所科技大學與臺灣 TAItech 聯盟廖慶榮總校長簽署雙邊聯盟合作備忘錄，由教育部技職司司長楊玉惠主持見證簽約儀式，藉由串連臺灣與德國二大強調科技應用的大學聯盟系統，結合雙方工程與科技實務，共同提升技職教育品質、強化學生創新實作能力、加速技職教育與產業需求鏈結。

「德國 HAWtech 聯盟」成立於 2009 年，由阿亨應用科技大學、柏林應用科技大學、達姆施塔特應用科技大學、德勒斯登應用科技大學、埃斯林根應用科技大學，以及卡爾斯魯厄應用科技大學等德國 6 所頂尖名校組成，這些學校都與當地的產業有緊密結合，且各有獨特技術重點；著重培養電機、機械、人文科學、生物科學等方面的人才。

「臺灣應用科技大學聯盟」(簡稱臺灣 TAItech 聯盟)於 2017 年成立，成員由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等 7 校組成。

該備忘錄針對交換學生、企業實習、實驗室合作、暑期學校及短期研習等五大議題合作。初期將以學生實習交流為主，雙方互相選送學生到對方學校修習課程，完成一學期課程後，將協助安排學生到當地的專業實驗室或企業完成進一步實務學習。學生也此期間，可透過雙方教授共同指導方式完成專題論文寫作，同時達到促進教師教研合作；並以對等互惠的方式推動國際合作，未來再逐步擴大合作的廣度與深度。2019 年先於交換學生、暑期學校及短期研習等學習活動上展開合作，臺灣共 72 名師生參與。

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雙方持續以視訊方式進行交流，更多資訊請參閱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網站「國際交流典範」項下：
www.fichet.org.tw

(二)國科會「113 年外籍高階人才來臺實習專案(IIPP)」

為提供外籍科研人才來臺實習管道，增加認識臺灣科研實力之機會，進而願意留臺深造或就業，以強化臺灣科研人力。

在海外高等教育機構就讀以及在臺灣完成交流計畫尚未回國的外國籍學生（包含大學生、碩士生、博士生，不包含中國大陸、香港、澳門籍學生）可申請實習。有意申請實習之外國學生，請於 2024 年 10 月 15 日前逕至專案網站(<https://iipp.tw/>)辦理申請。

(三)配合政府推動之「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國科會辦理「產業創新人才海外培訓計畫」(X Talent)，選送臺灣產學創新種子人才赴海外研習 6-12 個月，以因應美中貿易戰及後疫情時代的產業轉型及新興產業發展需求，希冀種子人才返國後協助產業創新布局及發展，讓台灣在全球科技戰略布局，精準掌握市場先機，在未來成為全球經濟成長關鍵的力量。國科會歡迎有意招攬臺灣人才的境外廠商可申請加入，詳情請參閱本計畫官網：<https://xtalent.stpi.narl.org.tw/index>

(四)國科會所屬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2024 年國際實習生計畫」，徵求碩士與博士生、實習期間為 10-12 週，本計畫開放四個領域供申請，包括（1）地球與環境、（2）資訊與通訊科技、（3）生物醫學技術、（4）科學與技術政策。詳細訊息，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s://www.narlabs.org.tw/en/xmdoc/cont?xsmsid=0I160457997407279810&sid=0N346580096592317495>

(五)國科會所屬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延攬國際人才計畫」：ARLabs 為延攬國際人才，針對 5 年內取得學位之外籍博士生，提供 3 年期工作之計畫，期滿可再續申請一次(共 6 年)，針對四項領域開放國際人才申請，包括(1)地球與環境、(2)資訊與通訊技術、(3)生物醫學技術、(4)科學與技術政策。詳細訊息，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s://www.narlabs.org.tw/en/xmdoc/cont?xsmsid=0I160457997407279810&sid=0N067671484929229634>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臺灣的學生目前大多以交換學生的方式，單獨進行學術、文化交流，可自國內各大學院校官網國際交流與合作處室查詢。

陸、區域鏈結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一) 與我國已簽署協定

1. 臺德關於互免船運事業所得稅議定書（1988年8月簽署）
2. 臺德投資促進合作協定（2002年6月簽署）
3. 德臺簽署打擊關務詐欺合作協議（2012年9月25日簽署）
4. 避免所得稅及資本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簡稱臺德租稅協定）
（2012年11月7日正式生效，並自2013年1月1日起開始適用）
5. 臺德航空服務協議（2021年7月15日簽署）

(二) 雙邊重要經貿交流活動

1. 「臺德中小企業創新研發聯合宣言」
2. 推動德國支持臺歐盟洽簽投資協議（BIA）
3. 臺德能源合作會議
4. 臺德「藥品及醫療器材合作聯合宣言」
5. 臺德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6. 臺德攬才合作備忘錄
7. 臺德智慧機械論壇
8. 邀請德國政府經貿官員訪臺
9. 臺德民間經濟合作會議
10. 臺商參加德國商展：

參展係廠商拓展市場最佳途徑之一，臺商赴德參展者眾多，為德國各大商展公司之重要顧客，其中重要商展如漢諾威工業展（Hannover Messe）（註：漢諾威 CeBIT 電腦展自 2019 年併入漢諾威工業展）、漢諾威工具機展、漢堡歐洲世界智慧運輸大會、漢堡風力發電能源展、柏林消費電子展（IFA）、柏林軌道交通技術展、科隆五金展、科隆國際牙材展、法蘭克福春季消費品展、法蘭克福世界化工設備展、法蘭克福光學暨雷射科技展、杜塞道夫醫療器材展、杜塞道夫塑橡膠展、杜塞道夫世界焊接展、紐倫堡玩具展、紐倫堡發明展、紐倫堡嵌入式電子與工業電腦應用展、紐倫堡歐洲工業自動化展、慕尼黑太陽光電展、慕尼黑 ISPO 體育用品展、斯圖加特的歐洲國際金屬加工展（鈹金/沖壓/切削/焊接）、斯圖加特模具展、福吉沙芬 Eurobike 自行車展等。值得一提的是，我參展團於多項商展配合舉辦「臺灣精品」展示活

動，宣揚我國優良產品，成效良好，並在國際展場凸顯臺灣經貿力量，為臺灣在國際發聲。

除了以上各大知名商展，鑒於德國商展具專業化及小眾化之趨勢，建議我商結合供需(使用者)方案之專業研討會，建請我商與我國內合作醫療共同參展，並參加該等專業研討會。

11. 臺德互免增值營業稅 (VAT)

經我國財政部修正「增值型及非增值型營業稅法」，規定外國廠商來臺參展或從事商務活動可依據互惠原則申辦退增值營業稅後，德國聯邦財政部已將我國列入與德國具有增值稅退稅互惠關係國家，臺商赴德參展及從事其他商務活動得據以申辦德國增值稅退稅，並回溯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不僅有效降低參展及從事其他商務活動成本，提供臺商拓展海外市場實質助益。另外商來臺參展或從事其他商務活動亦可申辦退稅，預期可提升我國會展產業國際競爭力，並帶動觀光旅遊、餐飲交通等周邊產業之發展，營造更優良的經商環境。

12. 臺德「臺灣海關與德國海關打擊關務詐欺合作協議」

財政部次長兼代關稅總局長與德國聯邦財政部海關刑事局 2012 年簽署「臺灣海關與德國海關打擊關務詐欺合作協議」。臺德海關合作以「打擊關務詐欺」如關務偽造文件或虛報為重點。歐盟國家對多項中國大陸進口貨品課徵反傾銷稅，中國大陸廠商為避免被課稅，或偽造原產地證明，或繞道第三地虛報不實原產地製造，德國海關將此列為打擊重點。

二、臺商投資德國情形及分布概況

臺商在當地經營產業類別及其情況如下：

(一) 臺商投資分布情形：臺商投資地點以德國北萊茵邦-西伐利亞邦、西南各邦(黑森邦、巴登符騰堡邦以及巴伐利亞邦)為主，約有 214 家臺商公司。各地區臺商分布情形如次：

- 1.北萊茵邦-西伐利亞邦：121 家（以資訊電子業及化工業為主）。
- 2.巴登符騰堡邦：40 家（以汽機車零件、機械業為主）。
- 3.黑森邦：28 家（以工業電腦業為主）。
- 4.巴伐利亞邦：25 家(以資訊電子及半導體業為主)。
- 5.德北以漢堡為首約有 32 家臺商公司。
- 6.德東（含柏林市地區）約 10 家臺商公司。
- 7.薩蘭邦：目前所知僅有一家臺商公司建準電機工程，主要以精密馬達、微型風扇散熱模組為主。

(二) 臺商投資相關產業：主要以電子資訊科技產業為最大宗，其次為機械業，汽機車零配件及運輸交通業、生物科技業、食品業等產業。

- 1.電子資訊科技業：包含電腦、車載電腦設計、液晶螢幕電腦記憶體、汽車顯示器、單板及工業電腦、物聯網、電競筆記型電腦、網路設備產品、非揮發性記憶體、晶片設計、工業通訊設備聯網產品、隨身碟、外接硬碟、太陽能科技、電源供應、自動化高精度感測儀器約 111 家。
- 2.機械業：包含傳動控制元件製造與銷售-滾珠傳動、精密馬達、微型風扇散熱模組、工具機、加工機、空壓機等，約 13 家。
- 3.汽機車零件業：包含自行車、E-Bike、E-Scooter、機車、輪胎等約 10 家。
- 4.運輸交通業：中華航空、長榮航空、長榮海運、陽明海運。
- 5.運動器材業：自創品牌 Matrix、Vision、Horizon、體育用品專賣店、家用健身器材市場、高爾夫球代工廠、健身運動器材品牌設計代工。
- 6.生物醫學化工產業：醫療設備、產業管理、用於研究和診斷的抗體、化工產品、石化產品。
- 7.銀行業：臺灣銀行辦事處、第一銀行分行。
- 8.農業：歐洲最主要新鮮香菇及杏鮑菇供應商-藍柏廷香菇廠，係由德國留學的臺灣夫婦於 1993 年在 Lüneburger Heide 創業，1997 年正式在柏林近郊 Fehrbellin 設廠。

(三)臺、德間產業合作：

臺、德產業間合作緊密，德商在臺從事產業以機械業為最大宗，其次為電子科技業，汽機車零配件及運輸交通業、生物科技業等產業，相關情形如次：

- 1.機械業（約 60 家）：包含西門子 Siemens（整合製程自動化、驅動設備、配電設備、機電組裝技術等）、博世力士樂 Bosch Rexroth（液壓系統整合、線性滑桿及滾珠螺桿、伺服線性馬達等）、普熙 Busch（真空泵浦系統及相關零配件）、創浦 TRUMPF（工具機）、飛斯妥 Festo（自動化設備相關產品）、吉伯特科技軸承臺灣分公司 GTW（工具機相關零配件）、黑馬德 Heimatec（動力刀座）、海德漢 Heidenhain（應用於機床、自動化設備、半導體設備的編碼器、數值顯示裝置和數控系統）等。
- 2.電子資訊科技業（約 39 家）：包含伍仕電子 Würth Electronics（EMC 組件、LEDs、電容器等電子組件）、迅得機械 Symtek Automation（PCB 產業自動化設備、TFT-LCD 面板、LED、電子組裝（EMS）、半導體等）、賀利氏材料 Heraeus Materials Technology（貴金屬電子材料、太陽能電池漿料、貴金屬機械零件、雷射光源等）、賽孚思科技 SAFC Hitech（LED 光電工業、IC 半導體 ALD/CVD）、阿托科 Atotech（電路板、高階封裝、半導體製造、電子零組件）、阿斯門 Assmann Electronic（電腦、電子和光學產品製造）、首德 Schott（玻璃晶圓）等。
- 3.生物醫學化工產業（約 19 家）：包含默克 Merck（生技製藥、特用材料化學等）、拜耳 Bayer（製藥）、巴斯夫 BASF（化學品製造）、百靈佳殷格翰 Boehringer Ingelheim（人類處方用藥及動物用藥）、漢高 Henkel（化學品製造）、贏創 Evonik（化學工業）等。
- 4.汽機車零件業（約 17 家）：包含賓士 Mercedes-Benz、奧迪福斯 Audi Volkswagen、中華潤滑油 Chuwa Chemical Group（高品質潤滑油）、羅伯特博世 Robert Bosch（汽車原廠零配件、傳動與控制系統、安防系統等）、開利耐特 Continental（輪胎）、漢威螺帽 HEWI Fasteners（精密汽車螺帽）等。
- 5.運輸交通業（約 16 家）：德國漢莎航空（Lufthansa）、洋基通運（DHL）、德莎運通（Dachser）、艾福碧（IFB International Freightbridge）等。

6.銀行業（約 4 家）：德國商業銀行臺北代表人辦事處（Commerzbank）、德意志銀行臺北分行（Deutsche Bank）等。

(四) 臺灣海、空運業者長期深耕德國

在海運運輸上，長榮海運、陽明海運及萬海等公司群聚於德國漢堡港，對該港貨運量有舉足輕重之貢獻。中華航空公司及長榮航空公司在德國經營已久，華航公司除貨機外，亦提供臺灣與德國法蘭克福每週 7 班直航班機服務，方便旅客往返臺、德兩國從事商旅或旅遊活動。而長榮航空以往以航空貨運為主要經營業務，自 2022 年 11 月起開始臺北-慕尼黑直航客運業務。

* 更多詳情請見貿協全球資訊網「市場環境分析」篇

<https://www.taitraesource.com/default.asp>

三、重要商會組織

(一) 德國臺灣商會聯合會 GTCC

1. 該會係由來自臺灣或認同臺灣之德國各地區臺灣商會組成，為民間非營利之國際工商社團聯合組織。
2. 宗旨：加強德國各地區臺灣廠商組織之合作聯繫與協調，共謀發展工商業及開拓國際市場。並為促進中華民國與德國經貿關係及交流，建立溝通管道，維護臺灣廠商正當權益及良好形象，提升國際地位，以增進共同了解促進經濟發展與合作。以德國各區域性之臺灣商會，臺商協會或臺灣廠商聯誼會等團體。

3. 成員

德北臺灣商會

德東臺灣商會

德西臺灣商會

德中臺灣商會

德南臺灣商會

4. 聯繫資訊：

網址：<https://www.gtcc-tw.org>

(二) 德國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德中分會

1. 該會係由來自臺灣或認同臺灣之德國各地區工商婦女企業管理者組成，為民間非營利之國際工商社團聯合組織。
2. 聯繫資訊：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VDCGeV/?locale=zh_TW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以下資訊僅供參考，詳情及最新訊息仍請上該國官網或向該國駐臺機構查詢。

一、德國申根簽證或居留許可

(一)申根簽證

德國係申根公約會員國，歐盟已於 2010 年 11 月 25 日通過對持臺灣護照人民給予半年內可停留 90 天之免簽證待遇，並自 2011 年 1 月 11 日正式生效，故從事一般商業行為無須申請簽證。

(二)居留簽證辦理方式

有意在德國工作、實習或是停留超過 90 天者，必須申請德國長期簽證，詳情可逕洽德國在臺協會，聯繫資料如下：

電話：+886-2-8722-2820

傳真：+886-2-8101-6283

地址：11049 臺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33 樓

網址：www.taipei.diplo.de

二、聘用外籍員工

(一) 依據德國聯邦勞工與社會事務部 (BMAS) 規定，非歐盟之第三國外籍人士，若已取得歐盟藍卡 (《居留法》第 19 條 a 款)，獲得德國公司聘用並符合相關薪資規定，即可在德工作。歐盟藍卡係對高學歷專業人才居留之稱，使第三國公民在擁有受到認可學位且在德國取得與其職業技能相符之工作時，能夠便捷地遷入德國。非歐盟國家之外國人士受僱於在德企業，須符合特定條件，包含與其專業技能相符之工作，且是德國聯邦就業局正面表列之需求行業，正面表列清單依勞動市場狀況而時有異動，詳如 <https://www.arbeitsagentur.de/en/welcome>。

(二) 德國積極尋求訓練有素之專業人士赴德工作，尤其是數學、自然科學與電子科技等範疇，另在健康領域方面亦尋求國際專業人士。德國同時建有「Make it in Germany」網站，提供德英雙語資訊與諮詢服務，以協助來自國外且有興趣在德國生活與工作之專業人士。

三、德國駐臺機構

➤ 德國在臺協會 German Institute Taipei

11049 臺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 33 樓(臺北 101 大樓)

電話：+886-2-8722-2800

傳真：+886-2-8101-6282

網址：<http://www.taipei.diplo.de>

➤ 德國經濟辦事處 German Trade Office Taipei

11012 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19 樓之 9(世貿大樓)

電話：+886-2-7735-7500

傳真：+886-2-7733-5280

E-Mail: info@taiwan.ahk.de

網址：<http://www.taiwan.ahk.de>

捌、臺商子女就學

一、德國教育概況

(一)學前教育：

1. 托兒所：一般托兒所及幼稚園 (Kindergarten) 係合併同校，幼兒 3 歲後可進入幼稚園接受學前照顧及教育，3 歲前則須父母雙方均有工作或特殊理由 (如母親就學，惟需證明)，始有資格提前入學。
2. 幼稚園：德國每個 3 歲至 6 歲的幼兒都可入幼稚園，幼稚園收費以家長月薪資為準，依據薪資高低及子女數目計算繳交費用，由於學前教育資源各地分布不均，多數地方須儘早登記，以申請地點或設備較佳之幼稚園，大多數德國家庭均於嬰兒出生後即多家登記以供選擇。各地收費標準均不一致，例如柏林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免收一般托兒所及幼稚園之基本費用，而僅收取餐費。

(二)小學：

1. 德國因聯邦制國家，各邦義務教育年限不一，其中以柏林市為例，義務教育為 10 年，入學年齡為 5 歲或 6 歲。德國各邦教育制度略有差異，欲更進一步了解各邦教育制度者，可逕上網查詢。
<https://www.bildungserver.de/Bildungssystem-der-Laender-in-der-Bundesrepublik-Deutschland-612-de.html>。
2. 德國 6 足歲學童均需接受 4 年基礎教育 (Grundschule，惟柏林及布蘭登堡邦稍異)，爾後依個人智力、能力之發展與興趣分別選讀 8 或 9 年制文科中學 (Gymnasium)、6 年制之實科中學 (Realschule)，或 6 年制之普通中學 (Hauptschule)。
3. 柏林邦及許多其他邦將 Realschule、Hauptschule 及 Gesamtschule (綜合學校) 合併為同一所學校，德西許多邦則仍延續原 Gymnasium、Realschule、Hauptschule 及 Gesamtschule 舊的學校制度。
4. 德國中小學係免費教育，倘不願子女就讀德國學校，可於國際學校就讀。

(三)中學：

1. 文科中學 (Gymnasium) 為德國傳統中學教育，從 5 年級至 12 或 13 年級，結業後，通過畢業會考 (Abitur) 得到高中畢業證書，即可憑成績單按照志願申請進入大學就讀。
2. 實科中學 (Realschule) 則造就一般中等階級之公務員、行政、商業

或管理方面之人才。

3. 普通中學 (Hauptschule) 結業後，轉入工商行號，進行 2 至 3 年之「學徒」訓練，期間每週以 1 至 2 日時間，前往職業學校 (Berufsschule) 接受教育，藉此每人可學得一技之長，通過考試取得工作能力證明，之後，亦可申請進入專業學校 (Fachhochschule)，或經過一段時間通過師傅考試 (Meisterprüfung)，取得技師獨立營業資格。

(四)大學：

為配合歐洲統合，德國高等教育（大學制度）逐漸向英美大學制度改變，自 2010 年起德國大學配合歐盟國家將高等教育統合為學士、碩士及博士等三個文憑學位。德國大學院校學費政策發展至今，大部分德國公立高等教育學校仍是不收學費的，但由於每個邦是否收取學費的政策各有不同，同時相關的政策也在不斷變動，若有收學費一般每學期在 500-650 歐元左右。德國大學院校類型：

1. 綜合大學：學科較多、專業齊全，特別強調系統理論知識、教學與學術並重的高等學校。
2. 藝術電影音樂高等學院：此類學校相對來說數量不多，規模不大，以培養和發展學生的個性和藝術才能為主。
3. 私立大學：德國大部分高等學校都是由國家資助的公立大學，少數部分學校則是由天主教會或基督教會所資助的教會學校。
4. 教會高等學院：德國有 40 多所教會高等學院，如同名稱，學校屬性已很明確，除了神學之外，還設有社會學、宗教教育、健康照護與教會音樂等科系。
5. 應用科技大學：以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為目標，在人才培育的第一個環節即招生上，便傾向於招收具有實務經驗的學生；不少專業都要求申請者在入學前已在相關業界完成學前實習。

二、德國地區無臺北學校

三、就學相關資訊

(一)臺北德國學術交流資訊中心 (DAAD)

DAAD 臺北德國學術及交流資訊中心於 2000 年於臺北成立，是臺灣和德國學術合作與交流的直接聯繫窗口，免費為學生和家長、碩士生、博士生或研究學者們提供諮詢，包括：

- 臺灣的大學、研究所、博士生和學者在德國留學與做研究的諮詢，以及獎學金申請的訊息；
- DAAD 獎學金項目以及其他德國研究機構的獎學金資訊；
- 為德國獎學金生和學者在臺灣的學習和研究期間的協助，並提供臺灣高等教育和學術研究的概況資訊；
- 協助並提供臺灣與德國大學院校建立夥伴合作關係的諮詢。

- 聯繫資訊如下：

地址：臺北市和平西路一段 20 號 11 樓

電話：+886-2-2367-7871

傳真：+886-2-2367-5299

E-mail：info@daad.org.tw

留學諮詢：星期一 16:00-19:00、星期四 10:00-17:00

- 可參考之網站資源：

德國留學綜合資訊

www.daad.de/deutschland

<https://www.study-in-germany.de/en/>

科系課程資訊

www.daad.de/international-programmes

www.hochschulkompass.de

www.universityranking.de

www.studienwahl.de

獎學金與資助項目

www.funding-guide.de

學習德語

www.goethe.de

www.deutsch-uni.com

www.dw.de

www.testdaf.de

www.summerschools.de

(二)其他各級學校

可參用”<https://www.bildungserver.de/>”網站查詢各邦學校。

<https://www.bildungserver.de/Schulen-in-Dertschland-276-de.html>

玖、臺商醫療

一、德國醫療及保險制度

- (一)德國醫療體系係屬轉診制度，平常先赴一般診所就醫，有必要再轉診至各級醫院。前往診所就醫一般需先以電話預約，此點與我國一般診所門診之隨到隨診不同，倘有急症，應於電話中強調係「突發狀況」(Akuter Fall)。週六及週日期間遇緊急病症，請查閱電話簿中「緊急醫療服務」(Ärztliche Notdienste)，或直接前往大醫院就醫。發生意外請撥電話 112 呼派救護車。
- (二)為了確保患者能夠更快地預約醫生門診，從 2020 年元月 1 日起，每週 7 天，每天 24 個小時可利用電話號碼 116-117 與全德國預約服務據點聯繫。此外，還可以在線上預約。在嚴重情況下，患者在辦公時間內會被轉診至醫生診所、急診部門或醫院。
- (三)德國醫療保險分法定保險及私人保險，學生及一般薪資（約年薪 6 萬歐元以下）者須投保法定保險，高所得者可投保私人保險。倘就醫無保險，醫療費用高昂，國人來德旅遊建議投保旅遊意外險及海外醫療險，以防萬一。

二、德國醫療院所

依所在城市及看診項目參用”German Hospital Directory”網站查詢：
<https://www.german-hospital-directory.com/app/search>；及貿協提供旅行醫療網站連結：<https://wwwnc.cdc.gov/travel/page/find-clinic>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海外僑臺商在全球的發展，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甚至升級轉型，均面臨激烈的挑戰。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臺商產業升級，提升企業國際競爭力，邀集農科院、國研院、工研院、資策會、食品所、紡織所、藥技中心、金屬中心、塑膠中心、設研院、台經院、中經院、商研院及生技中心等 14 家研發機構，合作推動「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期盼結合臺灣研發技術能量，協輔僑臺商事業發展，同時協助國內產業及研發單位開拓國際市場，共創雙贏局面。

每家研發機構皆彙編產業技術服務手冊，內容包含：研發機構介紹、服務項目介紹、重要成果展示、產業結合項目（鏈結臺灣產業，推銷臺灣產品、資材等）、建立 LINE 諮詢專線提供服務諮詢單一窗口及直接聯繫管道等，提供服務簡介、技術資訊及常見問題 Q&A 等項目，以提供有需求之僑臺商運用。

方案推出後已促成海外商會組織與合作之研發機構共同辦理多場線上講座及交流活動，世界臺商總會、亞洲臺商總會、北美洲臺商總會、芝加哥臺美商會、奧勒岡臺灣工商會、世華工商婦女會巴爾的摩分會及開普敦臺灣商會等海外商會並與合作研發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協助僑臺商深化技術核心能力。

各研發機構服務手冊電子檔、專訪報導、主講之線上論壇，以及海內外交流成果均彙整於僑委會官網專區，提供僑臺商朋友參考運用。期盼在運用各研發機構所提供的相關資源後，能提升僑臺商企業的全球競爭力並擴展事業版圖；此外，亦希望能同時發揮僑臺商企業之影響力，將臺灣之創新科技及產業能量推廣至國際舞臺。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專區」：<https://Tech.Taiwan-World.Net>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為協助僑臺商海外發展及提升企業競爭力，鏈結臺灣產官學研能量，協輔僑臺商在後疫情時代的企業轉型。僑委會推動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由僑委會搭建平臺，架構海外僑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發機構對接合作機制，以國內產學研發之優勢，以期提升僑臺商產業競爭力，讓相關僑務工作能順應時代及環境變遷，匯聚僑力壯大臺灣。

僑委會於 2021 年 2 月 2 日舉辦「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交流記者會」，構建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及世界華人工商婦女協會等商會與國內各大學院校交流平臺，提供相互聯繫機會。僑委會彙編包含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興大學等 39 本「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服務手冊」，並置於僑委會官網僑臺商專區，已累計超過 4 萬次瀏覽。次於同年 3 月 19 日協輔「世界臺商回國訪問暨投資考察團」前往新竹科學園區、清華大學產學中心及工業技術研究院參訪，續於 3 月 31 日辦理「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暨商機交流訪問團」，赴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產學創新研究中心參訪交流活動，系列活動回應熱烈。

僑委會自產學合作方案推出後，於各駐點轄區共辦理 56 場交流活動，並簽署 37 份合作備忘錄，其中包括西雅圖臺灣商會與政治大學商學院，雙方成立合作聯盟，共同推動臺美產學交流，採聚焦式合作，並就合作項目初步研議，未來將朝「參訪交流」及「專業講座」之虛實併進方式規劃；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與亞東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非洲臺商與國內科技大學產學技術及人才合作交流。

僑委會並與臺灣各大校院國際產學合作機構、研發單位，以及其優質企業廠商合辦「僑見臺灣商機 36 計」、「產學 ING 商機不 NG」及「產學攜手僑見商機」等線上論壇，邀請專家分享產學合作經驗，協助僑臺商發掘如何運用時下最夯的技術，將海內外優勢產業及資源互補對接，共創互惠雙贏局面。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專區」：
<https://IA.Taiwan-world.Net/>

三、ESG 資源專區

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達成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永續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僑臺商資訊參考運用。

2022 年迄今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於商會幹部培訓安排淨零碳排主題課程及專題演講，2023 年亦辦理「僑臺商產業淨零排放主題研習班」及「僑臺商循環經濟主題研習班」，安排參觀國發會「2050 淨零城市展」、「2023 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以及委請安侯建業公司辦理「2023 年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產業升級調查計畫」，盤點並瞭解新南向重點國家(越、泰、馬、菲及印尼)從事製造業且以出口導向為主之僑臺商企業面臨之困難，提供達成「2050 淨零轉型」的全球永續目標相關輔導諮詢協助。

另為配合僑臺商實際需求，僑委會前應越南臺商總會及越總同奈分會所請，經洽詢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意願，於 2022 年 12 月分別遴聘安侯及勤業眾信前往越南北部與南部辦理淨零碳排經貿專題講座，並提供臺商企業診斷諮商服務，並於 2023 年以「低碳經濟下的塑膠產品創新趨勢」為主題，遴聘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派員赴南非開普敦、約翰尼斯堡、德班等地區辦理 4 場經貿專題講座以及 6 場企業諮商。

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現階段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邀請海外臺商組織組團回國參訪交流，舉辦論壇或參訪、商機交流媒合等，俾規劃提供相關輔導諮詢協助服務，結合各界資源及數位科技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海外臺商通過挑戰，提升臺商企業競爭力。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ESG 資源專區」：<https://gov.tw/Vzp>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為培訓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輔導僑臺商事業提升經營實力並鼓勵僑臺商回國商機交流，促進海內外產業鏈結合作；強化全球僑臺商團體聯繫服務，協輔商會組織經貿交流功能；積極培力海外僑臺商團體幹部人才，輔助商會永續傳承。僑委會結合產官學界資源，辦理技藝培訓班、產業考察團及商會幹部培訓等各項專業研習、邀訪及培訓活動，邀請海外各地僑臺商回臺研習觀摩。

2024 年僑務委員會僑臺商產業邀訪培訓活動計畫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1	1/29-2/2	產業數位資安研習班
2	3/4-3/8	臺灣運動健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3	3/18-3/22	連鎖加盟創新服務與品牌經營管理研習班
4	4/15-4/19	ESG 永續管理研習班
5	6/3-6/7	精準數位行銷及實務應用研習班
6	6/17-6/21	臺灣長期照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7	6/24-6/28	餐飲食品安全管理研習班
8	7/21-7/26	全球青商邀訪團
9	8 月	低碳農牧永續經營管理研習班
10	10/14-10/18	臺灣創新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1	10/21-10/25	臺灣人工智慧暨物聯網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2	10 月中下旬	智慧能源產業研習班
13	11 月	臺灣觀光產業商機參訪團

1. 上開各項活動參加及報名方式請參閱僑委會官網首頁

<https://www.ocac.gov.tw> 及僑務活動報名系統 <https://register.ocac.gov.tw> 公告資訊。

2. 產業邀訪培訓活動將依僑臺商需求不定時更新。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僑委會每年結合經濟部及國內專業工商協會籌辦數項卓越臺商選拔表揚活動，包括海外臺商磐石獎、海外華人創業楷模獎、華冠獎、品牌金舶獎海外僑臺商組等，藉以表彰在海外經營有成、表現卓越，且對臺灣或僑居地等國際社會有貢獻之臺商企業主。

(一)海外臺商磐石獎

為表達政府重視與鼓勵卓越中小企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自 1992 年起受經濟部及僑委會指導，聯合舉辦「國家磐石獎」及「海外臺商磐石獎」，藉由卓越企業選拔與表揚來肯定國內外中小企業及海外臺商之努力與貢獻，深獲社會各界重視與肯定。每年之海外臺商磐石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 6 月上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磐石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二)海外創業楷模暨相扶獎

為表揚卓越積極的創業家精神，為有志創業者樹立典範並帶動社會良善循環與國家經濟發展，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特舉辦內外創業楷模選拔，並自 1992 年起辦理海外創業楷模獎。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 7 月中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創業楷模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三)華冠獎

為表揚傑出華人工商婦女服務社會，創造事業及促進經濟繁榮之優良事蹟，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自 2001 年起舉辦世界十大傑出華商婦女【華冠獎】選拔，藉此鼓勵並肯定華商婦女卓越成就與貢獻。華冠獎每 2 年舉辦 1 次，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華冠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四)品牌金舶獎海外僑臺商組

為促進臺灣三創十兆服務業產業輸出國際，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自 2019 年起與縣市政府共同辦理「品牌金舶獎」選拔活動，並於 111 年度增設「海外僑臺商組」選拔，期盼鏈結海外僑臺商能量，協助臺灣服務業品牌輸出國際。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

為3月下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品牌金船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各獎項受理推薦確切時間屆時依公布簡章為準)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僑委會為輔導海外臺商事業發展、鏈結臺灣優勢、協助海外臺商產品品牌推廣，2021年首度辦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活動，與經濟部、外貿協會、駐外館處及臺商總會共同合作，先以亞洲7國為首屆選拔地區，2022年擴大至全球辦理，透過選拔發掘並表揚優質的臺商產品，提供品牌輔導與行銷相關資源，迄今已選拔出30件優質精品(金質獎14件與銀質獎16件)。

2023年起「海外臺商精品選拔」與「全球青商潛力之星選拔」調整為隔年輪流舉辦，爰2023年聚焦「海外臺商精品」歷年獲獎企業之研習參訪與輔導推介活動，透過邀訪團拜會相關政府單位，及企業參訪及專家講座等，協助轉型升級及增進海內外交流。並與雙語廣播媒體合作，製播中英雙語獲獎精品與企業介紹及Podcast節目等，延續對獲獎精品之推廣。

本案除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獲獎精品外，也提供得獎臺商包括：海外信保基金專案貸款保證、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諮詢、線上數位策展、數位社群行銷，以及電商轉型顧問等輔導服務，讓臺商在發展自有品牌過程，能獲得政府及民間資源，強化國際競爭力，藉由國際社會對臺灣的友善度與信任感，提升臺商在國際的品牌價值，並透過臺商品牌行銷臺灣形象，進而強化對臺灣產品需求，幫助臺灣出口。

2024年第3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活動將再次展開，歡迎海外各地符合資格臺商報名參選，有關活動辦理情形及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本會官網專區資訊(網址：<https://TP.Taiwan-World.Net>)及活動網站(<https://TaiwanPrime.org>)。

僑委會官網
海外臺商精品專區



海外臺商精品選拔
活動網站



海外臺商精品金質獎
Podcast 節目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一)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

發展智慧城市為世界各國重要國家政策，臺灣的智慧城市發展舉世聞名，諸多城市於國際智慧城市評比中名列前茅，2019年桃園市勇奪全球智慧城市首獎，基隆市則獲得「2019 ASOCIO 智慧城市獎」，2020年臺北市更榮獲「2020 全球智慧城市指數」全球第8名、亞洲第2名的優異成績；基此，僑委會特蒐集國內智慧城市各領域績優企業資訊，彙編「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以協促海外僑臺商、臺灣產業及全球經貿的對接合作。

(二)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

全球正走向後疫情時代，臺灣善用穩定的公衛系統，超前部署的防疫成果獲得國際高度肯定，僑委會特彙編「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期能對世界各地的僑臺商拓展國際市場及建立臺灣品牌有所助益，並落實蔡總統建立「臺灣品牌」的全球戰略物資製造業願景。如有其他僑臺商企業欲加入名錄，可隨時與駐外館處聯繫，提供相關商品及聯繫資訊，共同攜手打造「臺灣品牌」。

(三)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協助臺灣新創事業對接海外企業開拓國際市場，僑委會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合作，彙編「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介紹臺灣新創公司產品、服務及未來商機發展，產業別涵蓋數位金融服務、醫療器材、資訊軟體及網路應用、汽車電商、光電、農漁產品及建築工程技術等範疇，期將臺灣豐沛新創資源與海外僑臺商鏈結，共創臺灣經濟榮景。

(四)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運用新科技與模式協助海外僑臺商、國內業者產品與服務行銷全球市場，以及滿足僑胞對臺灣故鄉產品需求、推銷臺灣並活絡疫後經濟，僑委會透過經濟部推介輔導之跨境電商，整合各家業者簡介、服務項目、跨境國家及尋求合作目標，彙編「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期盼僑臺商結合國內業者互利共生，布局全球網絡創造商機。

(五)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

為增進海外臺商與國內百工百業之鏈結與合作，僑委會與臺商組織合作，邀集國內產學研界及臺商企業，舉辦「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並將參展企業及學研機構之相關資訊整理彙編成「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包含各單位業務簡介、合作需求及聯繫窗口等資訊，以利有效促進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相關單位對接，達到海內外資源相互交流運用的最大效益。

上開名錄均已置於僑委會網站僑臺商專區：<https://Business.Taiwan-World.Net>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臺灣醫療服務具有高品質、高科技及相對合理價格的優勢，深獲全球高度肯定，為使僑胞更加瞭解及運用臺灣優質國際醫療，僑委會於自 2017 年起與國內醫療院所合作提供 i 僑卡專屬健檢方案，鼓勵僑胞返臺利用 i 僑卡特約醫療機構健檢，提供海外僑胞健檢專案服務，並與國內醫療院所共同辦理健康講座或線上健康說明會，不定期提供僑胞健康照護與養生知識。

另為利海外僑胞進一步瞭解國內各醫療院所，僑委會特邀請編撰「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彙整各醫療院所特色、國際醫療服務案例資源及相關就醫資訊，並提供各醫療院所單一聯繫窗口服務窗口資訊，以利僑胞跨境諮詢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目前已有彰化基督教醫院、林口長庚醫院、馬偕醫院、奇美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亞東紀念醫院、成大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篇、臺北榮民總醫院篇及花蓮慈濟醫院篇等 11 冊。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國際健康醫療專區」：<https://Med.Taiwan-World.Net>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一)發行目的：

為邁向「智能僑委會」目標，以提供更契合僑胞需要的精準服務，僑委會於 2022 年 9 月 12 日發行 i 僑卡，以虛擬卡雲端服務形式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成為政府跨境便民服務僑胞的新管道。

i 僑卡不僅有全球約 4,000 家特約商店優惠，更進階為僑委會的聯繫卡與服務卡，在聯繫卡方面，可透過 i 僑卡確認僑胞身分，提供精準的僑胞服務及參與本會各項活動的專享權；在服務卡方面，則透過專屬終身數位帳號，便利傳遞客製化服務訊息及快捷報名等服務。

(二)i 僑卡申請方式：

- 1、線上申辦：申辦人可運用手機、平板或電腦至僑委會 i 僑卡網站登入/註冊會員，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經審核通過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
- 2、臨櫃申辦：於國內可攜帶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至僑委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臺北市徐州路 5 號 3 樓）填表申請，通過審核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無電郵地址者可索取紙本證明，方便後續使用。

連結網址: <https://iCard.Taiwan-World.net>

(三)海外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 1、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填妥「i 僑卡海外特約店家申請表」、「匯入表 1」、「匯入表 2」，並提供至多 3 張照片電子檔，轉請當地我駐外館處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報送僑委會申請。

連結網址: <https://reurl.cc/eWb29x>

- 2、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

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四)國內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 1、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i 僑卡特約商店申請表」、「i 僑卡特約商店承諾書」、「資料匯入表 1」及「資料匯入表 2」，並提供營業登記證明，以及至多 4 張照片，寄至本會承辦信箱：twnocac@gmail.com，僑委會將於審查通過後回信通知。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060k8l>

- 2、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僑委會為協助僑生瞭解產業趨勢及順利就業發揮所長，並協助國內企業及僑臺商尋覓優秀僑生人才，設置「僑生i就業-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以正體華語、英語、緬甸語、馬來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等多國語言呈現，除提供媒合職缺功能外，亦提供最新留臺相關法規政策、線上履歷健檢、留臺畢業生心得分享等資訊及服務。

連結網址: <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一) 僑生資格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條及第3條，僑生係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6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僑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8年以上。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華裔僑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120日，所定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得以取得僑居地公民權、永久居留權或以其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認定之。

(二) 海外聯合招生

凡符合僑生資格者，得依規定向駐外單位、僑委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等申請來臺升學，經僑委會審查符合僑生資格後，由海外聯招會訂定錄取標準擇優錄取。

個人申請：採不分類組別招生，僑生於每年11至12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填4個志願校系，繳交規定備審資料供校系審查，通過審查者，再由海外聯招會按申請僑生選填志願序、各校系審查結果及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於3月中上旬辦理統一分發。「個人申請」未獲錄取得進入「聯合分發」。

聯合分發：採第1類、2類及3類組招生，僑生於每年2至3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選填70個志願，依據簡章規定採計申請僑生分發分數後，依最低錄取標準及各梯次之分配名額，按僑生之分發分數由高而低暨其選填志願序，於3月至7月間按分發梯次序進行分發。

師大僑先部：申請就讀臺師大僑先部者須透過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報名，並於志願選填臺師大僑先部；已分發大學者，至遲於8月31日前得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改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並以一次為限；另分發分數未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者或分發分數已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但所填志願以無名額可供分發者，一律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

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僑委會為協助印尼僑生儘早適應臺灣

教學環境並加強華語文能力，特辦理印輔班協助印尼僑生順利來臺升學，僑生於每年 2 月底前提出申請參加「聯合分發制」，並以來臺參加印輔班為分發依據，輔訓期間約為每年 6 月下旬至 8 月底，以輔訓成績分發入學。

(三) 國內大學院校單獨招生

僑生向經教育部核准自行招收僑生之大學校院自行提出申請，並依各校所訂定之僑生招生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校審查或甄試合格者，由各校發給入學許可通知。

(四)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為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並結合國內技職教育資源，開辦國內缺工產業及政府提倡之新興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自 103 學年度開辦，逐年擴大辦理規模。目前招生地區計有泰國、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緬甸、菲律賓、柬埔寨。來臺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高端)僑生由政府全額補助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 5,400 元，並可於畢業接續升讀 4 年科技大學。

(五) 海外申請返臺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

依教育部每年公告之「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簡章」及「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五年制專科學校簡章」(公佈於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申請。招生期間約為 2 月 11 日至 3 月 10 日，請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

(六) 自行回國申請就讀各級學校

僑生須於回國之次日起 90 日內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核轉教育主管機關分發入學；回國之次日起 90 日內在國內入學者，得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補辦分發，並以該次回國入學時年級為認定入學之年級。應備證件：1.2 吋正面彩色半身照片 2 張、2.護照正本、所有護照之全部入出國日期證明、3.持外國護照入境者，應繳驗外僑居留證或 60 日以上未加註不准延期或其他限制之停留簽證、4.持中華民國護照入境者，應檢具臺灣地區居留證或身分證、5.經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含中文或英文譯本)。

(七) 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

為培養海外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自 1963 年起創辦海青班，迄今培育出各領域超過 2 萬餘名專業人才。為培育我國產業所需人才，以創新思維強化精進海青班學程及相關學輔措施，推動自 2022 年起轉型為學位班，開設類科以製造業、營造業、機構看護、農業、電子商務及服務業等國內產業所需人才類科，2023 年起開設「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畢業後可取得學士學位，鼓勵留臺就業。地區為全球（中國大陸、港、澳除外），可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本專班補助第一學年每學期學費新臺幣 2 萬元(學費未達 2 萬元以實際金額為限)。

連結網址：<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403>

十二、 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在全球競逐國際人才之際，引進僑外人才已成為我國重要人才政策之一環。配合整體人才政策，僑委會設立下列入學獎學金，期許吸引更多海外僑青學子來臺升學，也為我國儲備優秀尖端人才。

(一)獎勵頂尖及傑出僑生來臺就讀大學校院獎學金

在頂尖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新臺幣 26 萬元，四年共計 104 萬元；在傑出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 10 萬元，四年共計 40 萬元，兩項獎學金均採續領審核機制。而為擴大效益並結合國內大學校院招生網絡，僑委會與大學校院合作推出聯名獎學金，由大學校院自行決定獎學金類別及名額，提供頂尖獎學金每學年 13 萬元、傑出獎學金每學年 5 萬元。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4496&pid=13194588>

(二)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頂尖獎學金

為鼓勵海外優秀僑生來臺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委會訂定技高端頂尖僑生獎學金申請計畫，報名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並經分發，且初中三年學業成績、操行成績符合標準者，擇優發給每人新臺幣十五萬元，於入學後撥付，無續領機制。

(三)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頂尖獎學金

為招收優秀僑生來臺升讀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僑委會設置頂尖獎學金，擇優發給入學獎學金，每學年計新臺幣 10 萬元，2 學年共計 20 萬元，採續領審核機制。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一)活動目的：

- 1.增進對臺灣的認識：透過來臺研習，促進海外青年對臺灣民主自由政經現況、華語文優質學習環境之瞭解，增進海外青年對臺灣之認識，持續深耕海外僑界新生力量。
- 2.鼓勵海外青年來臺升學：研習期間安排參訪特色高中及大學、技職教育體驗，增加海外學生對於臺灣升學環境之瞭解，引發來臺升學的動機，促進青年世代返國升學與來臺發展。
- 3.實際體驗臺灣多元文化：提供海外青年各項觀摩體驗活動，並安排組團來臺之團體透過與國內各級學校合作辦理方式，讓海外學生實際體驗臺灣在地文化及政經現況，成為僑社新生力量，培育僑團青年世代，增進我國與當地國之交流聯繫。

(二)活動類型：

- 1.實施方式：活動內容以「認識中華民國臺灣」為主軸，力求呈現臺灣教育環境、文化內涵、民俗技藝、風景名勝古蹟以及政經社會發展。
- 2.活動類型多元豐富：
 - (1)「語文研習班」(3週、4週、6週及8週)：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及認識臺灣之機會；
 - (2)「英語服務營」(4週)：媒合海外志工來臺進行英語教學服務，擴大國內學童國際視野及增進英語學習，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
 - (3)「臺灣觀摩團」(2週)：海外青年實地體驗臺灣多元文化之機會；
 - (4)「臺灣技職教育體驗營」(2週)：認識臺灣高等教育環境及實地體驗技職課程；
 - (5)「輔助海外校團辦理來臺研習或臺灣文化活動」：鼓勵海外僑校僑團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或臺灣文化活動。

連結網址：<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377>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僑委會為聯繫與服務全球僑胞，運用 LINE 免費跨國聯繫特性，設置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World)，提供全球僑胞便捷聯繫單一窗口，以聲音、圖文與影像提供僑胞各項諮詢、陳情、建言等相關服務。總機值機時間為：臺灣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 8 時 30 分至 17 時 30 分；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全日不值機，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僑委會電話總機專線:+886-2-2327-2600。

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專屬網址：<https://Contact.Taiwan-World.Net>



- ☑ 僑團聯繫服務
- ☑ 僑青聯繫服務
- ☑ 僑校聯繫輔導
- ☑ 僑臺商事業輔導
- ☑ 僑生就學與在學輔導
- ☑ 僑胞權益服務
- ☑ 僑務電子報等文宣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一)華僑身分證明書

海外僑民申請華僑身分證明書，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工商登記、不動產買賣、遺產繼承、銀行開立帳戶、入境居留等事宜之需要，而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

(二)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海外僑民申請於護照內加簽僑居身分，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就學、出境及服兵役等事宜之需要，而辦理僑居身分加簽。

(三)諮詢專線

僑務委員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

電話：+886(0)2-2327-2929

傳真：+886(0)2-2356-638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 3 樓

僑委會並製作「僑民證照權益介紹」3分鐘短片，已於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上架，相關連結請參：[https:// www.ocacnews.net /video/122](https://www.ocacnews.net/video/122)

如有相關疑義，歡迎利用僑委會網站智能客服系統詢問。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遍布海外各地僑胞在僑居國當地豐厚人脈和網絡，一直是協助我國推展外交重要助力。為協助海外僑民團體，健全發展及推展活動，僑委會訂定「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作業要點」，加強與海外僑民團體聯繫互動，團結僑民力量，深化臺灣與各國關係，為臺灣爭取更多國際空間。歡迎海外鄉親組織各項專業或同鄉會團體，依據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登記為海外僑民團體組織，共同攜手為壯大臺灣努力。

另，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民舉辦各項活動，深化與僑居國政府及主流社會關係，協助臺灣拓展與各國政治、文化與經貿合作，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訂定「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要點」，歡迎各海外僑民團體依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僑委會將視活動規模、性質及當年度預算酌予補助。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0&pid=1721>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1&pid=1724>

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LINE ID:@Taiwan-World

便利鏈結：<https://line.me/ti/p/xdgYzRVPzd>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隨著歐美地區學習華語文人數逐年增加，美國聯邦政府於 2020 年 10 月公布了「語言學習計畫」，臺灣與美國在同年 12 月 2 日共同啟動「臺美教育倡議」，僑委會及相關部會並與美國 AIT 建立協商合作模式，以加強雙方語言合作。為爭取目前海外華語文市場擴展契機，僑委會推動「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設置計畫」，輔助歐美地區僑校（團）成立「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提供當地 18 歲以上母語非華語之主流成年人士學習華語文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重要據點。

僑委會 2024 年協輔設立 84 所「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分布於美國 66 所；英國 3 所；法國、德國及義大利各 2 所，以及西班牙、奧地利、愛爾蘭、匈牙利、瑞典、比利時、捷克、波蘭及荷蘭各 1 所。其中，荷蘭 1 所是由南荷臺灣廠商聯誼會申請設立，提供荷蘭南部多數臺商公司的外籍員工，以及當地臺灣外籍配偶學習華語的場域，有助於促進溝通、凝聚共識。

未來僑委會將鼓勵歐美地區僑校、僑團及僑臺商組織踴躍申請設置「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結合更多歐美僑校(團)，教授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5893&pid=2858998>

1

全球華文網「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taiwancenter.taiwan-world.net/index>

十八、 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為持續擴大僑務服務量能，本會建置「僑務電子報」新聞網站、「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僑務委員會 OCAC 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僑務委員會 X 官方帳號」以及「僑務委員會 Instagram 官方帳號」，可隨時點閱即時僑務新聞與觀看臺灣優質影片，更可自動接收到重要僑務資訊與僑民服務消息，包括各類活動開班訊息、僑胞權益等，相當方便又實用。



十九、 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拾壹、德國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一、重要經貿政策與措施

德國聯邦政府日前整理公布 2024 年重要新法規，例如最低工資調升、國民金增加、電子處方等。相關重點摘要如下：

(一) 工作就業

- 1.最低工資調升：法定最低工資分兩階段提高。自 2024 年 1 月起，最低工資由每小時 12 歐元調高為 12.41 歐元，1 年後再增至 12.82 歐元。
- 2.迷你工作者所得提高：迷你工作 (Minijob) 者的收入限額從 2024 年 1 月起由 520 歐元提高到 538 歐元，確保從事迷你工作者無須因最低時薪調增而減少工時，每周最多可工作 10 小時。
- 3.延長求職者融入補貼：任何僱用需要更多資助 (例如長期失業、殘疾或高齡) 的求職者等，皆可繼續獲得長達 36 個月的融入補助金，該規定已延長至 2028 年底。
- 4.供應鏈法-盡職調查義務現也適用於小公司：德國《供應鏈法》(Supply Chain Law, 德文 Lieferkettengesetz-LkSG)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首波先適用於員工超過 3,000 人的大型企業，規定公司有責任確保人權在全球供應鏈中獲得尊重，舉凡防止童工、獲得公平薪資的權利以及保護環境等皆屬法令涵蓋範圍。2024 年 1 月 1 日起，《供應鏈法》擴大適用至員工 1,000 名以上企業。

(二) 社會福利

- 1.作為基本收入保障的國民金 (Bürgergeld) 顯著增加：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單身或單親長期失業者、同住無業或殘疾成年者每月領取國民金 (Bürgergeld) 由 502 歐元調高至 563 歐元，已婚或與成年伴侶共同居住者每月 506 歐元 (增加 55 歐元)，25 歲以下無業成年者每人 451 歐元 (增加 49 歐元)，14 至 17 歲青少年每人 471 歐元 (增加 51 歐元)，6 至 13 歲者每人 390 歐元 (增加 42 歐元)，0 至 5 歲者每人 357 歐元 (增加 39 歐元)。
- 2.就業市場更具包容性：為使殘疾人士融入就業市場、實現更多社會參與，自 2024 年 1 月起將落實企業僱用重度殘疾人義務之法規，確保措施成功。
- 3.法定醫療及退休保險：2024 年法定醫療保險全年薪資上限提升至 6 萬 9,300 歐元 (平均每月薪資毛額 5,775 歐元)，全年薪資高於此者可選擇

加入私人醫療保險。法定退休保險費率 18.6%維持不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德西地區法定退休保險薪資上限由 7,300 歐元調升至 7,550 歐元；德東地區法定退休保險薪資上限由 7,100 歐元調升至 7,450 歐元。德國自 2012 年起逐步延長退休年齡至 67 歲，1958 年出生者的退休年齡為 66 歲，1958 年後出生者，則每年以 2 個月為期延後退休。1964 年（含 1964 年）後出生者，法定退休年齡為 67 歲。

（三）健康照護

1. 電子處方（E-Rezept）：德國法定醫療保險未來將以電子方式取代紙本開立處方，擁有法定醫療保險者可透過電子健保卡（eGK）在應用程式 APP 上出示或列印紙本。
2. 兒童病假天數增加：2024/2025 年，父母為每名兒童可請的病假日數增至 15 天，在新冠疫情前一般為 10 天。在這期間可獲得的兒童疾病津貼約相當於 90%之淨薪資損失。
3. 飲用水中雙酚 A（Bisphenol A）新限量：為確保飲用水安全，《飲用水條例》中對雙酚 A 的新規定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起陸續實施。雙酚 A 係因類激素恐有致癌風險，為翻新水管時採用的合成樹脂常見化學成分。
4. 照護津貼提高：居家照護與門診護理津貼各調增 5%。從 2024 年起，凡照顧親屬者每年可獲 10 個工作日的照護津貼。護理保險支付住院者所需的照護補助也將提高。
5. 為護理專業學生提供更佳條件：除提供培訓津貼吸引學生，外國資歷也較容易獲得認可。

（四）能源

1. 對氣候友善更有利的供暖設施：從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大多數新建築暖氣系統安裝必須使用 65%再生能源。其他建物則適用較長的過渡期與各類技術選項，並提供資金補助。
2. 普及全德的供暖計畫：德國訂定 2045 年實現氣候中和的供暖目標。未來企業與人民將透過在地供暖規劃，決定最佳的合適選項。
3. CO₂ 排放價格漲至每噸 45 歐元：汽油、供暖燃油及天然氣的二氧化碳排放價格上漲至每噸 45 歐元，但自 2023 年起實施之 EEG 附加費（所謂「綠色電力附加費」）減免措施仍繼續維持不變。
4. 製造業電價套案：製造業的電稅降至歐盟批准的最低值。為此，針對目

前約 9,000 家企業的電價補償計畫取消，僅面臨最激烈競爭的近 350 家公司可獲德國二氧化碳排放交易成本之補償，另對約 90 家電力密集型企業的「超級上限」監管也預定持續進行。

(五) 金融

- 1.免稅收入限額提高：根據《通貨膨脹補償法》為因應通貨膨脹進行調整，約 4,800 萬公民賦稅負擔獲予減輕。自 2024 年起，德國每人年薪所得免稅額（Grundfreibetrag）將增加 696 歐元至 11,604 歐元，每名子女扶養免稅額（Kinderfreibetrag）由 8,952 歐元增至 9,312 歐元。2024 年收入徵收 42% 最高稅率（Spitzensteuersatz）之限額由 62,810 歐元提高至 66,761 歐元。
- 2.為成長注入重要動力：《未來融資法案》是以實現更多私人資本投資氣候保護和數位化為目標。為協助新創公司及成長型企業進入資本市場，首次公開募股的最低市場資本從 124 萬歐元降至 100 萬歐元，小公司亦在適用範圍。
- 3.更公平的「全球最低賦稅」：在 OECD 及 G20 等國際組織的推動下，全球逾 130 國同意實施全球最低賦稅 15%，以阻止各國政府為吸引全球跨國集團投資進駐而競相壓低稅率。作為歐盟成員國之一的德國，其最低稅收亦由歐盟指令規範實施。
- 4.餐飲業增值稅恢復到 19%：2024 年起，德國餐飲業增值稅（VAT）稅率從 7% 恢復至新冠疫情前的 19%。

(六) 創新：「飛越創新機構」（SPRIND）係以推動顛覆性創新為目標。未來該機構應能更獨立與自由決定推廣之方式及其內容，有助德國維持擴大其在全球創新的領先地位。

(七) 農業

- 1.農民生態服務：自 2023 年起生效的 GAP 直接支付法規定，農民自願提供生態服務可獲得獎勵，例如耕地上的花帶、農林業或不使用殺蟲劑等。立法機關正著手提高獎金並簡化要求以為誘因。
- 2.嘉磷塞（Glyphosat）可繼續使用：德國聯邦政府原決定於 2024 年將嘉磷塞（Glyphosat）撤出市場，惟在重獲歐盟核准後，Glyphosat 可繼續在德國使用。不過，目前對草甘膦之限制仍然存在，例如在水源保護區內禁止使用。
- 3.禁止宰殺雛雞範圍擴大至胚胎：德國自 2022 年 1 月起禁止宰殺一日齡

雞雛，現在擴大到禁止宰殺孵化第 13 天以內的雞胚胎。

(八) 環境保護

一次性退瓶費擴大適用至乳品飲料：《包裝法》新修正法規定，從 2024 年起，一次性退瓶費擴大適用到乳品、混合乳飲料等塑膠包裝的飲品。消費者須支付每瓶罐至少 0.25 歐元的押金。

(九) 交通運輸

1. 加快並簡化冗長、規劃複雜的重要鐵路與公路項目擴建程序。
2. 電動車購車補助不再。

二、主要貿易、投資及金融主管機關及政府採購機構

(一) Bundesministerium für Wirtschaft und Klimaschutz

(BMWK, 德國聯邦經濟及保護部)

11019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186150

E-mail：poststelle@bmwi.bund.de

網址：<https://www.bmwk.de>

(二) Bundesanstalt für Finanzdienstleistungsaufsicht

(BaFin, 德國聯邦金融監管局)

Bonn office: Graurheindorfer Str. 108, 53117 Bonn, Germany

Frankfurt office: Marie-Curie-Str. 24-28, 60439 Frankfurt, Germany

電話：+49(0)22-841080

傳真：+49(0)22-841081550

E-mail：poststelle@bafin.de

網址：<https://www.bafin.de/EN>

(三) 歐盟電子招標日報 Tender Electronic Daily

TED (<http://ted.europa.eu>)

◇e-Vergabe: 德國聯邦政府電子採購平台 www.evergabe-online.de

◇Bund.de-Vergabe: 德國聯邦行政管理局採購平台 www.bund.de

◇Deutsches Ausschreibungsblatt: 德國官方和產業採購平台
www.deutsches-ausschreibungsblatt.de

◇Deutscher Auftragsdienst: 德國和歐洲境內採購平台
www.dtad.de/ausschreibungen/suche

- (四) Zentralverband Elektrotechnik- und Elektronikindustrie.V.
(ZVEI, 德國電器暨電子製造商協會)
Lyoner Straße 9, 60528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電話：+49(0)69-63020
E-mail：zvei@zvei.org
網址：<http://www.zvei.org/en>
- (五) Bundesverband Informationswirtschaft, Telekommunikation und neue Medien e.V. (Bitkom, 德國聯邦資通訊暨新媒體協會)
Albrechtstraße 10, 10117 Berlin, German
電話：+49(0)30-275760
傳真：+49(0)30-27576409
E-mail：bitkom@bitkom.org
網址：<http://www.bitkom.org>
- (六) Außenhandelsvereinigung des Deutschen Einzelhandels e.V.
(AVE, 德國零售商對外貿易協會)
Am Weidendamm 1A,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590099432
傳真：+49(0)30-590099429
E-mail：info@ave-intl.de
網址：<http://www.ave-international.de>
- (七) Bundesverband der Deutschen Industrie e.V. (BDI, 德國工業總會)
Breite Str. 29, 10178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20280
傳真：+49(0)30-20282450
E-mail：info@bdi.eu
網址：<http://www.bdi.eu>
- (八) Bundesverband Großhandel, Außenhandel, Dienstleistungen(BGA) e.V.
(BGA, 德國大型批發商、外貿商與服務業聯合公會)
Am Weidendamm 1A,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30-59009950
傳真：+49-30-590099519
E-mail：info@bga.de
網址：<http://www.bga.de>
- (九) Deutscher Industrie- und Handelskammertag e.V. (DIHK, 德國工商總

會)

Breite Str. 29, 10178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203080

傳真：+49(0)30-203081000

E-mail：info@dihk.de

網址：<http://www.dihk.de>

(十) Handelsverband Deutschland–HDE e.V. (HDE, 德國零售業總會)

Am Weidendamm 1A,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7262500

傳真：+49(0)30-72625099

E-mail：hde@einzelhandel.de

網址：<http://www.einzelhandel.de>

(十一) Germany Trade & Invest GmbH (德國聯邦外貿與投資署)

Berlin Head office

Friedrichstr. 60,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0)30-2000990

傳真：+49(0)30-200099812

網址：<http://www.gtai.com/>

Bonn Office (波昂辦事處)

Villemombler Str. 76, 53123 Bonn, Germany

電話：+49(0)228-249930

傳真：+49(0)228-24993212

三、未來展望

德國 2024 年總體經濟發展趨勢：

(一) 德國商報(Handelsblatt)援引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最新發布之「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德國 2024 年經濟成長預計僅成長 0.5%，在主要國家中墊底，反觀美國成長 2.1%、中國成長 4.6%、法國成長 1%。德國慕尼黑大學 ifo 經濟研究所亦預測，德國本年第 1 季經濟成長將再萎縮 0.2%，全年僅成長 0.7%；德國商報研究所則悲觀預測本年經濟成長率僅 0.3%。

(二) 有關物價方面，據德國聯邦統計局資料顯示：

1. 受到烏俄戰爭及新冠疫情等負面因素影響，德國進口價格波動劇烈，在 2021 年上升 13.5%、2022 年更高達 26.3%，但 2023 年則下降 8.3%，屬金融危機以來最大跌幅。能源進口價格下降最明顯，2023 年整年下降達

35.4%，其中天然氣減少 48.0%，電力減少 59.4%且煤礦減少 43.3%。

2.倘從短期變化觀察，德國 2024 年 1 月消費者物價預料比前 1 個月增加 0.2%，但與 2023 年 1 月相比，通貨膨脹率預估為 2.9%，降至 2021 年 6 月以來新低點。

(三) 在勞動市場方面：

1.德國聯邦勞工局數據顯示，截至本年 1 月 15 日德國失業人數為 280.5 萬人，失業率達 6.1%。德國聯邦勞工局局長認為，儘管經濟持續疲軟，本年迄今勞動力市場尚稱穩定。此外，德國本年 1 月的職缺數量僅 69.9 萬個，較 2023 年同期減少 6.6 萬個，顯示一般失業勞工越來越難找到工作。

2.在專業勞動力方面，德國企業在 2023 年 10 月至本年 1 月提供專業職缺培訓(Ausbildung)數量持續增加，達 8.5 萬個，但有意接受專業職缺訓練之勞工僅 6.4 萬人，顯示企業不易獲得具備專業技術之勞工。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相關措施

「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延長至 2024 年

為協助臺商順利返臺投資，行政院推動「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實施期程為 3 年（2019 年至 2021 年），以企業需求為導向，提供客製化單一窗口服務，整合土地、水電、人力、稅務與資金等政策措施，積極協助臺商回臺投資，進而帶動本土產業共同發展，形塑完整的上、中、下游產業供應鏈，以厚植臺灣未來產業發展實力，增加經濟動能。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止，總計吸引 254 家臺商投資約新臺幣 10,384 億元，創造超過 8 萬個工作機會，並帶動供應鏈廠商加碼投資。

鑒於全球供應鏈轉移、國際情勢轉變等因素仍持續，考量臺商仍持續有回臺投資之需求，為維持民間投資力道，並且鼓勵廠商智慧升級轉型，同時鎖定配合政府 2050 年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行政院核定延長本方案受理期間至 2024 年。延長方案重點如次：

一、客製化單一窗口：

由經濟部的投資臺灣事務所作為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客製化服務，並縮短行政流程，協助臺商快速返臺投資，聯絡資訊如下：

電話：+886-2-2311-2031 分機 208、211、205

E-mail：service@invest.org.tw

投資臺灣事務所網址：

<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showPagecht1135?lang=cht&search=1135>

二、五大策略整合推動：

本方案整合各部會資源，並從滿足用地需求、充裕產業人力、協助快速融資、穩定供應水電、提供稅務專屬服務等五大策略著手，吸引優質臺商回臺，帶動臺灣本土產業發展，打造臺灣成為全球產業供應鏈樞紐，五大策略內容及聯絡資訊如下：

(一)滿足用地需求

- 1.提供租金優惠：提供進駐經濟部開發工業區前 2 年免租金之優惠。
- 2.提高土地使用效率：依「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提供產業面向容積獎勵機制，強化產業用地使用效率，加速工業區更新與立體化發展。
- 3.輔導合法業者擴廠：協助有擴廠需求之合法業者依現有法規擴廠。

4.擴建產業用地：推動擴建科學園區產業用地、運用前瞻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在地產業園區。

5.盤點土地供給：依經濟部及國科會盤點目前可立即供給的產業用地約366公頃，面積將依後續出租售情形滾動式修正。

產業用地			
單位	窗口		電話
經濟部 產業發展署	目前可立即供給產業用地-專線		+886-2-2754-1255 分機 2524 分機 2537
	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專線		+886-2-2754-1255 分機 2511 分機 2773 分機 2725
	協助擴廠、租金優惠-專線		+886-2-2754-1255 分機 2523(擴廠) 分機 2522(租金優惠)
科學園區			
單位	窗口	電話	E-mail
竹科管理局	李國宏組長	+886-03-577-3311 分機 2200	khlee@sipa.gov.tw
中科管理局	蔡珍珍組長	+886-04-2565-8588 分機 7301	am5383@ctsp.gov.tw
南科管理局	上官天祥組長	+886-6-505-1001 分機 2130	will@stsp.gov.tw

(二) 充裕產業人力

- 1.適用原則：優先促進本國勞工就業，外籍勞工採補充性原則。
- 2.運用勞工就業獎勵、雇主僱用獎助、跨域就業津貼協助勞工就業及補實企業人力需求。
- 3.依現有機制，協助企業內部調動或引進所需陸籍專業人才。
- 4.移工引進措施：符合全新設廠或擴廠達一定規模以上、投資金額達一定金額、創造本勞就業人數達一定門檻的臺商，若需聘僱移工，可適用移工預先核配、1年內免定期查核，以及 Extra 制再提高 15%，但總比率不得高於 40%。

單位	窗口	電話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就業促進科	+886-2-8995-6399 分機 1477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桃竹苗分署		+886-3-485-5368 分機 1820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中彰投分署		+886-4-2359-2181 分機 2123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雲嘉南分署		+886-6-698-5945 分機 1325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高屏澎東分署		+886-7-821-0171 分機 2118
聘僱外勞諮詢	鄭先生	+886-2-8995-6177
陸委會	專案許可諮詢專線	+886-2-2397-5589 分機 4022 +886-2-2397-5589 分機 4011
經濟部投審司	李先生	+886-02-3343-5724
內政部移民署	楊先生	+886-2-2388-9393 分機 2611

(三) 協助快速融資

1. 匡列額度：匡列 7,100 億元額度，委由銀行以自有資金辦理專案貸款。
2. 貸款範圍：興建廠房及相關設施、購置機器設備及中期營運週轉金。
3. 貸款利率：不超過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金掛牌利率，加年息 0.5% 機動計息。
4. 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 10 年（含寬限期最長 3 年）。

單位	窗口	電話	E-mail
國發基金	楊孟珊	+886-2-2389-0633 分機 222	008427@df.gov.tw

(四) 穩定供應水電

1. 專人協助加速用水計畫申請，確保產業投資所需用水無虞；同時積極辦理各項水資源建設管理工作。
2. 透過單一窗口及專案控管，加速用電取得，並強化發電機組運轉維護，提供穩定電源。

單位	窗口	電話	電子信箱
經濟部 水利署	董士龍 科長	+886-4-2250-1180	tungsl@wra.gov.tw
台電公司	羅雅欣 何君怡	+886-2-2366-6669 +886-2-2366-6670	u117186@taipower.com.tw u118834@taipower.com.tw

(五)提供稅務專屬服務

- 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設立聯繫窗口，提供稅務法規諮詢服務。
- 國稅局成立專責小組與臺商諮商，有效處理稅務疑義。

單位	窗口	電話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陳先生	+886-2-2311-3711 分機 1290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劉小姐	+886-7-725-6600 分機 7183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劉小姐	+886-3-339-6789 分機 1361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錢小姐	+886-4-2305-1111 分機 7139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歐小姐	+886-6-222-3111 分機 8149

資料來源：

https://www.ndc.gov.tw/Content_List.aspx?n=6C3C3045CFD283A2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程

一、ABTC卡簡介

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所發行的商務旅行卡(Business Travel Card)簡稱ABTC，是供商務人士所持用，能夠在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的一種許可證(Entry Permit)。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持卡者得持憑有效護照享有 5 年效期、多次入境，每次停留最長 3 個月之簽證待遇(各會員體核定時間長短不同)；另於通關時，得經由APEC專用通關道，以節省商務人士辦理簽證及通關時間。

二、申請人資格

申請人須為持有效登載國民身分證字號之中華民國護照之商務人士，且有經常往來APEC會員體間之需要，及符合「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發行作業要點」(<https://www.boca.gov.tw/cp-42-6-4a885-1.html>)之規定。

三、推薦函申請說明

- (一)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為便利我國商務人士進出APEC會員體從事商務活動，只要申請人是頻繁進出APEC會員體的管理階層人員，且所任職的公司是我國核准設立的公司行號皆可向該署申請推薦函。申請人再攜此推薦函及其他申請文件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申請APEC商務旅行卡。
- (二) 申請人需為本國籍，且需年滿 18 歲(含)以上，並具備管理階層職務身分。管理階層係指董事長(含總裁)、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經理或科(課)長級以上之管理階層人員。
- (三) 公司須經核准設立，並處於營業中狀態。請將財政部稅籍登記資料影本 1 份及經濟部商業司之登記資料影本 1 份(可由下方連結進入列印)連同申請函共 2 份文件寄至經濟部國際貿易署APEC小組(10066 台北市中正區湖口街 1 號)。

四、申請文件：

- (一) 2 吋正面半身彩色照片 1 張(最近 6 個月內)
- (二) 中華民國身份證之正、反面影本

- (三) 中華民國護照影本(效期至少 5 年以上, 倘效期不足, 商務卡效期同護照效期)
- (四) 推薦函
- (五)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 (六) 服務企業在職證明書正本
- (七) 我國核發最近 3 個月內之無刑事案件紀錄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正本(無須驗證)

五、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推薦函申請說明, 請洽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網站:

<https://www.trade.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3999&pid=766540>

APEC商務旅行卡申請問題請洽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電話: +886-2-2343-2888;

網址: <https://www.boca.gov.tw/cp-42-8-78480-1.html>

參考資料: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拓銷計畫:

<https://www.trade.gov.tw/Pages/List.aspx?nodeID=4379>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國際創新研發合作補助計畫:

<https://aiip.tdp.org.tw/Page?itemid=11&mid=87>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商情:

<https://www.trade.gov.tw/World/ListWorld.aspx?code=7020&nodeID=45#>

<https://www.trade.gov.tw/>(首頁>經貿往來>全球商機資訊>歐洲地區: 點選「德國」)

經濟部投資促進司「德國投資環境報告」:

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showBusinessPagechtG_Environment_04?lang=cht&search=G_Environment_04&menuNum=91

德國臺商服務手冊

駐德國臺北代表處

書名：德國臺商服務手冊

編著者：駐德國臺北代表處僑務組

出版者：駐德國臺北代表處

地址：Markgrafenstr. 35,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30)203610

電子郵件：deu@mofa.gov.tw

官方網站：<https://www.roc-taiwan.org/de/>

出版年月：2024 年 3 月